

网络原名<<跌落在转身处的罂粟>>

手心里的雪花

飞蓝飘雪 ◎著

曾以为，握在手中的，便一定是拥有
伸手放开的，就一定是失去

却没想到，你给的爱
如同手心里的雪花
越热情，便越加速地消逝· · · · ·



<跌落在转身处的罂粟>>

I247.5
FLP

手心里的雪花

飞蓝飘雪 ◎著



I247.5
FLP

(中国原创青春文学新锐作家
麦小同作品)

西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 数据

手心里的雪花 / 飞蓝飘雪著. —北京:西苑出版社,
2005. 9

ISBN 7 -80210 -082 -8

I. 手... II. 飞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 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03075 号

手心里的雪花

著 者 飞蓝飘雪

出版发行 西苑出版社

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15 号 邮政编码：100039
电话 010-68214971 传真：010-68247120

网 址 www.xycbs.com E-mail: aaa@xycbs.com

印 刷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787mm × 1092mm 1/16

字 数 215 千

印 张 20

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 -80210 -082 -8 / I · 12

定 价 22.00 元

(凡西苑版图书如有缺漏页、残破等质量问题, 本社邮购部负责调换)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lengbook.com



写在灵魂的前端

我又静静地将这二十万字的故事看了一遍，泪湿了干，干了又湿。

从构思到创作再到完成这个故事，我的心都是痛的，泪也总是蓄势待发地充盈在眼眶。不可否认，在写蓝夏雪的时候，她的性格中多多少少有我自己的影子，所以每写一个字都叫我心痛。记得有人说过，每部作品或多或少都是会有创作者的情绪在里面，而我，是把所有的热情都渗透进了这部小说。

最初动笔的时候是在2004年夏末，处于夏天与秋天的交界，整个人也清爽得很，看着大街上熙熙攘攘的行人，一个个不相识的人擦肩而过，花依旧灿烂，太阳依旧温暖，似乎什么都没在发生，而这些匆忙走过的人们又有些什么样的故事呢？是惊心动魄还是温缓如水？

那时我19岁，正是一个爱幻想的年龄，看着别人的爱情，听着别人的爱情，而笔下的爱情也在不为人知地暗涌。

然而写了只一个月就停止了，因为学习还有生活上的一些问题，一度让我没有继续这个故事。不是不能写，而是不愿写，因为我要以最严谨的态度，以最饱满的热情来对待这部作品。再开始动笔的时候已经是2005年，已经不记得是在什么

手写小说

时候开始的，只记得那时天空美丽的蓝色和心中柔软的文字。直到6月初，我终于完成了这部作品。夏日的阳光很猛烈，我抬起头眯着眼，阳光温柔地射在我脸上，仿佛看到了蓝夏雪灿烂的笑容。

而我，却给了她眼泪。

很多看过我文章的人都认为我是个经历沧桑、沉静而有很多故事的人，其实真实的我就是一个普通的快乐女孩。喜欢上网，喜欢蓝色，喜欢雪，喜欢猫咪，爱笑爱闹，我是个小疯丫头。喜欢别人叫我蓝，喜欢认识形形色色的朋友，喜欢记录每一个令人快乐令人心动的瞬间，也喜欢记录各种各样的悲欢离合，我希望可以用文字让大家珍惜身边的美丽，让大家在落泪后还能够微微一笑。

我用最好的状态完成了这部小说，也是我倾注最多感情的一部小说。每一次，校对的过程中，我便又一次重复蓝夏雪的人生。我试图狠狠地剖析爱情的身体，然而我只是个19岁的丫头，或许并不能那么深刻地将爱情分析彻底，但我只是想尽我的全力让所有读者看到我所诠释的爱情。

写这部作品的时候，我的笔一直跳跃在灵魂的前端。我将自己和蓝夏雪合为一体，写出她的每一个心情与思绪。如今我将这个故事结束了，但蓝的故事并没有结束。

感谢喜欢与支持这部小说的朋友，因为你们的喜爱永远是我无穷无尽的动力，在这个夏天过去以后，还有无数个夏天。还有很多的故事正在发生……





第一章

爱就像是尖锐锋利的锥，随着想你的思绪而慢慢变

心就像是宽厚柔软的盘。

我呼吸着你的气息，

锥深深刻入盘中，

你听到了吗？那是

其实有些事情，是不用说的。只能在岁月中验证，用心去感受。因为眼睛所看到的真实，往往是最不真实的。

我生活在一个喧嚣的大都市里，街上永远充满车辆和行人。每个人都在匆匆忙忙地你来我往，谁也不看谁，谁也不停下脚步。仿佛生活就是这样的，在一步一步有条不紊地进行。我知道，在他们的心里都会有自己的期待与目标。偌大的城市里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窝，充满温暖的小窝，也为着这个，努力着，前进着。

我喜欢在傍晚过后坐在便道上看车辆和行人，看人群中——

手心里的雪花

张又一张的面孔，猜测他们此刻在想些什么，会做些什么。我喜欢观看每一个人的神态与动作，这过程让我觉得愉快。每当看到一家三口谈笑走过时，我的心中便会莫名地颤抖。那种颤抖很轻微，在身体里的触动却又很剧烈。我知道，那是种无助地颤抖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亲情是个很模糊的概念，它所代表的情感常常令我困惑。我喜欢看那些孩子的脸，天真无邪不带有任何虚假的表情。我会忍不住地想，为什么我从来都不曾有过那么清澈的眼神？或许有，但我忘了。

夜晚的风总是很温柔地吹在脸上，像恋人的手轻轻爱抚。我想我也许是个感情平淡的人，与沛原在一起的时候，只觉得十分自然，那些小说中的情节，似乎都是天方夜谭。

4

沛原，林沛原。

沛原，就是人们常说的与我青梅竹马的人，他是我小学时候的同桌。还记得他如何笨拙地捏我的嘴角，如何教我微笑。沛原是个温和而又可爱的男人，我想不到有谁会拒绝像他那样善良的人，他永远是那样乐观而无忧，与我不同。

沛原曾对我说，就算生命再怎样残酷地对待你，你都要学会微笑面对。因为悲伤最大的天敌，便是微笑。他教了我二十多年，我却仍是学不好。

因为有他，我的生活才有了一点色彩，我离不开他。跟沛原在一起的时候，是十分安全的，我不用担心家人冷淡的态度，也不必让自己表现坚强。

家人对我的态度始终像根刺一样插在我心中，不过幸好，我还有大姐。





印象里似乎是大姐将我一手带大的。小时候的境遇使我形成了猫一样的性格。如同大姐说的，我总是竖着一身的防备，警戒着每一个进入到我世界里的人。我不轻易相信，抱着怀疑一切的态度。她说我太过于自我保护，所以难免会被自己的锋芒所伤害。

我那时是不以为然的。但直到后来我才明白，是我错了。

大姐与沛原有些相似，他们同是那种宽厚而又仁慈的人，所以才能包容我的凛冽。我的眼神渐渐不再锐利，取而代之的是迷茫与淡然，如同行尸走肉般地游荡在大街上。每天上班回家再上班，空闲的时候就安静地望着街道。没有目标，没有追求，只是习惯性的动作。

我不像郭盈那样乐于享受生活，总是忙忙碌碌地不让自己停歇。在她的概念里，世界是丰富多彩的，任何事情都不可以错过。她常说，人生在世短短数十年，如果不趁年轻的时候好好享乐，也许到了以后，想再疯狂也没了疯狂的力气。

5

郭盈是我的同窗，从高中一起念到大学的。她是我这辈子仅有的一个好朋友。好朋友的定义是什么？我不知道，只是觉得可以把心交给她，就这样而已。我喜欢听郭盈喋喋不休地与我讲述她所看到所感受到的事情，喜欢我们两个之间私密而又简单的快乐，像万里无云时的天空那样湛蓝美丽。

她是新新人类的表率，脑子里的想法像隔三差五更换掉的衣服一样层出不穷，对生活的每一天都充满喜悦与好奇。我却完全不同，觉得人生本该是无趣的，不过是在周而复始地重复着赚钱消费再赚钱再消费的过程。而旁人给我的评价则是“混吃等死”。我不在意，从小到大，我都不在意别人加于我的想

手心里的雪花

法，还是依然我行我素。这个世界里，我只有三个在意的人。

大姐、沛原和郭盈。
分别代表亲情、爱情和友情。
其实某些时刻里我是该庆幸的，我并没有被世界抛弃。这三种感情，我全都有，应该知足了。如果我还能感受到人们所说的“幸福”，应该就是源自于他们吧。

我叫蓝夏雪。
我大姐叫蓝鸿鱼，二姐叫蓝鸿雁，小妹叫蓝鸿美。沉鱼落雁之美，独独把我排除其外。我的名字和众姐妹的格格不入，就像我在家里的地位。

我不明白父亲为什么总是用一种怨恨而又复杂的眼神看着我，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我会长得与众姐妹不同。在记忆里，父亲总是很慈爱地对待每一个孩子，除了我。我总是试图从每一个细节上捕捉父亲对我的感情，但却完全没有头绪，他的眼神里除了厌恶还有鄙弃。他的眼神为我的童年打上记号，我永远也忘不了。

父亲不肯认我。
还使我疑惑不解的是母亲对我的态度。她从不曾像对姐妹那样亲昵地爱抚我，甚至被我碰一下，都好像是莫大的羞辱。母亲并不像父亲那样会经常责骂我，而是漠不关心地冷眼站在一旁，仿佛在瞧一出好笑的闹剧。而我，就是这出闹剧中孤独的可怜虫。

十二岁那年的冬天，我提前放学，回到家中的时候只看到爸妈。多年来他们对我的冷淡使我已习惯了与他们相对无言。他们并没有发觉我的存在，我无意偷听他们的讲话，可我的名





字却充斥在他们的对话中，于是我停住。

“鹰奇，你为什么要给她取名叫夏雪？”是母亲的声音。

“你为什么忽然问这个？”父亲似乎不大高兴母亲提起我的名字，这似乎令他恼火。

“怎么？这么不愿意我提到她？她是你的女儿。和鸿美一样，是你的女儿。”母亲特意加重了女儿两字。我的心也晃一晃，我都快忘了这个称谓同样代表着我。

“你别说了！她是我的女儿吗？你自己当年做过什么，我不想提，你也不要提醒我。”我可以听出父亲在压抑怒火，但我急于知道关于我的身世。由于太过专注，我发出了响声，他们忽然停止了话题。

父亲的巴掌猛地扇到我脸上：“你不懂什么是规矩吗？这么小就学会偷听大人讲话了？啊？”父亲正欲再扬起手臂，母亲却叫道：“蓝鹰奇！”

我仿佛看到父亲的嘴角微微上扬，他罢了手，拂袖而去。母亲弯下腰握住我双肩，眼里的关切是我从没感受过的。

“难道你真的是她？难道你是我的女儿……”她自语着，我没有听清。但只那短短一瞬，她便又立刻站起，自己否定自己，“不，不可能！不可能的……”她的眼神又恢复了冷漠，也从我身边离去。

我站在那儿，久久呆立不动。我不知道他们所说的话代表着什么，心中的疑惑又加深加重。我甚至开始怀疑我到底是谁，我的存在究竟有没有意义。因为在这个家庭里，我似乎是多余的。

或许我真的是多余的，是不该存在的。像我的名字，夏雪，

手写心情

夏雪，夏天的雪，怎么可能存在呢？

因为这样的境遇，我从小孤僻，姐妹里只有大姐对我最好，在父亲打我不给我饭吃的时候偷馒头给我。我喜欢她，感激她，因为她让我感觉，我并没有完全被抛弃。

又或许因为从没得到过父母的疼爱，我异常呵护自己。父亲打我的时候，我常常一滴泪也没有，哼都不哼一声。六岁之前，我不知道什么是快乐，什么是开心。每当看见父亲疼爱地抱起鸿美。我便握拳，指甲陷进肉里。黑夜的时候，我把脸扎进脸盆，让水没过头。因为，我想哭，也只有在水里，才不会看见自己的泪。从小，我便懂得如何偷偷哭泣。

背部永不消逝的伤痕，见证了我的童年，直到上学，直到8遇见林沛原。是沛原始终如一地陪在我身边，与我分担所有的痛楚。所以直到现在，我还是离不开他。因为我们都受过伤，都曾在孤独的夜里寂寞地舔自己的伤口。我们怜惜彼此，疼爱彼此，在彼此的关怀里温暖自己。这份感情，别人称之为，爱情。

他是私生子。

沛原理所当然地成为我男友。但这二十多年来，我从不懂爱情是什么。以为可以就这样和沛原一直下去，照顾彼此，然后结婚，生孩子，顺理成章，平平凡凡地过完一生。

可是现实却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。

我总是把自己认为的事实当成事实，所以我觉得我的人生很混沌。

下班的时候沛原来接我，我像往常一样安静地坐在他车里，听他聊公司的事情，偶尔插上一两句嘴。





“夏夏，你知道吗？听说我们两家董事有合作意向，到时候我可能会代表公司出面。”他兴高采烈地说。

“是吗？”我漫不经心地回应。他是公司的副理，我只是文员，天差地别。更何况，这么多年所习惯的冷漠不是一下子就能改的。

再度沉默。

总是这样的。人越大，我们之间的交流便越来越少，可是我们却分不开。倘若分开了，如何安慰飘荡的心呢？就好像不会游泳的人与救生船，一旦离船，便又要沉在茫茫无边的海里，一个人孤单。因为心中的伤疤已交融在一起，一旦分开，便会扯到另一个人的伤口。

我们都习惯了，早已习惯了这种沉默。或许我们之间从不曾有爱，纵使有，也随着岁月的冲刷，变淡，变浅，直至没有。只是分不开而已。

“沛原，我们去看看大姐吧？”我提议。

“好啊。”他答。

大姐住在临近的城市里，一直以来我们都靠书信往来。大姐在信中总是对我千叮万嘱，却很少说自己的事。我是个不会表达的人，很少主动问大姐的事，只是偶尔去看看她。

车足足开了三个小时，沛原什么都没说。事实上我想做什么事，他都依我。晚上，我们停在附近的山上，他打开天窗，让我看漫天星斗。他不会甜言蜜语，我们只是仰望，仰望，仰望天空的眼泪。

小的时候，曾因为身上创伤疼痛得整宿整宿地不能入睡。大姐轻轻坐在我旁边，抚摸我背上的伤。伤口火辣辣地疼，想

手写雪夜

哭，却不肯示人，即便是大姐。

看出我忍着泪水，大姐轻拍我的肩，让我仰头，看着满眼星光，眼睛越来越红。

“那是天空的眼泪呢。”大姐微笑着说。

我转头看她，不解。

“夏雪，你看啊！连那么宽广、那么美丽的天空都有眼泪呢。你知道吗？有时候哭是一种幸福。”她声音轻轻地，却好温柔。只是当时我并不明白那句话的意思。

我再也忍不住，头埋在她膝间，身体微微颤抖。还是不愿意别人看见泪水，但她应该感觉到膝间湿湿的泪水。她没再说什么，像母亲爱抚婴孩一样地安抚我。我紧紧地抱着她，受伤的心灵似有温暖轻轻抚慰，大姐的怀抱，是那样令我安静与眷恋。

或许可以说，大姐给了我缺少的母爱。她长我五岁。

想起以往，心里忍不住叹息。

心若倦了，便想依靠。我将头的重量压在沛原的肩上，嗅着他身上的味道，淡淡的薄荷香。那样熟悉而且亲切的味道。若有一天，这味道离开我，我会怎样呢？

因为拥有的太少，所以就更害怕失去。我下意识地缠住他的胳膊，紧紧的。似有察觉般，他用另一只手轻拍我的手臂。难道，他已感觉到了我心中的不安？

“沛原，将来你想住在一个什么样的地方呢？”

“有你的地方。”

我心头一颤，蓦地被这句话感动。我抬头望他，对上他深情的眸子。这么多年，无论我是如何地冷淡与沉默，他都不在



意。他永远是那样地呵护我，照顾我。或许上天真的是公平的，它虽然给了我一个并不快乐的童年，却让我拥有了林沛原，而也是这个男人，教会了我如何微笑。我靠紧他，他反过来问我：“那你呢？”

“我想要一个雪的城堡。”
“城堡？”
“对啊，我要把墙面弄成雪花的样子，然后桌子要这样……柜子呢就放在那边……”

我比划着，月光射进车里，有点不真实的浪漫。他低头吻我，我感受着他的吻、他的感觉、他的味道、他的气息萦绕。腻在他的怀里他的唇角他的吻中，有些甜，有些醉，有些塌实。他是属于我的，而能被他这样爱着，我真的好幸福……

11

第二天我到了大姐家，很大很宽敞的房屋。大姐见到我有些吃惊，既而高兴地拥抱我。我同样开心，也只有见到大姐，才能感受到亲情的温暖。

不知何时凑过来一个男人，闪着令人捉摸不定的眼神，嘴角噙着一丝不易察觉地微笑。这微笑令我有些不安，定睛看他。厚实的胸膛，宽阔的臂膀，粗粗的眉，细长的眼，微薄的唇，挺起的鼻子。他不算帅，但很耐看。同时，我注意到他也在打量我，直觉告诉我，他的这种打量不同于初次对陌生人的打量。也许沛原也察觉到了某些端倪，开口道：“鱼姐，夏夏说来看你，我们也没打招呼，很冒昧就来了，没打扰你吧？”

大姐笑着说：“怎么会打扰呢，我高兴还来不及呢！”
沛原只是微笑。

大姐明白了过来，于是介绍身边的男士。他叫单宏健，我

手写修女

的准姐夫。其实是应该想到的。

我故意沉着脸：“大姐，如果我再不来，搞不好你自己嫁了我都不知道呢。”

大姐一笑：“夏雪，你何时也会开玩笑？”

单宏健始终用充满玩味的眼神注视我。知道了他的身份，我不再不安，安静地迎上了他的目光。兴趣索然，发觉他的目光加深，犹如在观赏心爱的宠物。多年来我早已习惯被各种目光注视，而我回应这些注视的，也不过是无所谓。

晚饭的时候大家闲话一些家常，我与他大部分时间都沉默，用目光进行无声的较量。大姐和沛原同样亢奋，说起小时候我们三人的过往，听着那些陈年旧事，我心里还会微微颤动。看着沛原与大姐的笑，我的嘴角似乎也随着他们的话语而牵动。是的，我并不孤单，我还是被爱着的，还是的。

我总在刻意强调我拥有着什么，却总又去犹豫不决地怀疑这种拥有。这便是我人生最大的弱点。

晚饭后大姐忙着收拾，看着她在厨房忙碌的身影，想起小时候她照顾我的情形。无论何时，她总是在微笑，大姐的温和是永远令我难以忘却的。她一定会是个贤妻良母，我想。只可惜，对象差了一点。我瞄了瞄正“交谈甚欢”的两位男士中的单宏健，我总是感觉他不适合大姐，他是个不安定的角色。

“单先生能够在诺华这样有实力的财团，一定是有不少作为……”

“哪里，林先生年纪轻轻便坐到了方辉副理的位子，才是着实的不简单啊……”

寥寥数语，却都话里藏刀。这便是成功男人的相处方式吗？